

B

贞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贞住建议复〔2021〕17号

签发人：廖文言

贞丰县住建局关于县十五届人大六次会议第 154号建议的答复

罗泽友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将乡镇集镇、村组垃圾收集、运输、处理纳入县级财政统一进行运营的建议》收悉。感谢您对我县住房城乡建设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现就建议提出的有关问题答复如下：

为有效解决城乡垃圾清运问题，有效改善农村生活垃圾，县政府2019年第48次常务会议已同意将城镇环卫清扫保洁经费纳入财政预算。2021年，我县已谋划贞丰县农村生活垃圾收运系统建设项目，同时为有效解决我县农村垃圾处理问题，我局研究制定了贞丰县农村生活垃圾收运提质增效实施方案，并经3月31日县政府专题会和7月政府常务会议研究通过，目前

正在根据方案组织采购有关环卫设备打造试点村，试点村建设完成后我局将根据试点经验逐步推广至全县各村。

贞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1年7月20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(联系人：胡朝辉；联系电话：18286923165)

贞丰县住建局办公室

2021年7月20日印

(共印3份)